

附件 4:

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“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”项目中期检查: 项目进展汇报评审内容与参考导向标准（第 19 期科研创新类项目用）

观测项（所占分值）	内容及要点
目标与进展（30'）	1、项目立意明确，现已实施或完成的工作符合预期规划及目标（或与拟变更的内容符合、提出变更要有合理依据）；对于尚存问题、难点的解决及后续安排有明确的思路和规划。 2、项目设计及开展能体现一定的“创新”元素，2026 年上半年如期结题的可能性良好[对于申报类别为“重点领域项目”的，进一步考察其达成特定结题条件的可能性（见附注 6）]。
项目实施与团队协同（45'）	1、项目的方法、手段、技术路线合理，实践工作务实、严谨、科学，推进有序、并取得阶段性进展/产出[对于申报类别为“医+X 交叉学科项目”或相应“重点领域项目”的，还能反映出项目推进中学科/专业的交叉融合]。 2、项目由团队学生进行主要实践活动，工作量与工作内容得当，成员间形成一定的分工协作[对于申报类别为“重点领域项目”与“医+X 交叉学科项目”的，还能反映出校本部、医学院各专业（专业组）学生的有机协同]。 【注】本期“大创”要求：开展生物学/生命科学/理化实验，或走进临床、实地接触实践（研究）对象的累计工作量应不少于工作总量的 30%。若将现有工作量（不含整理数据、分析统计、撰写文章或准备开题、中期检查等事务的工作量，结合《中期检查报告》与《研究记录簿》综合认定），结合《中期检查报告》“九、下阶段（中期检查后~结题）主要工作内容、任务与时间安排”的后续工作安排，预计总体实践工作量不足工作总量 30%的，本部分给分以 25 分为上限。
教师指导（10'）	项目进程体现“学生为主体、教师为主导”；指导教师立足“实践育人”“科研育人”，认真指导项目开展实施、具有与项目团队直接的联系沟通渠道（评审时参阅《中期检查报告》“十一、指导教师阐述指导情况”）。
汇报材料与汇报表现（15'）	书面材料（主要是《中期检查报告》）、多媒体汇报音视频展现的相关内容符合学术表达规范；汇报者学术基础扎实，陈述逻辑清晰、专业表述准确，对相关原理和概念的理解、阐述得当。

附注:

（1）《中期检查报告》与多媒体汇报音视频内（含其中展示的 PPT、图表及口头陈述中、下同），若违规出现指导教师（第一指导教师、第二指导教师、联合指导教师）姓名的，该项目

不纳入医学院级资助项目立项（含作为“重点领域项目”“医+X交叉学科项目”立项、下同）。

（2）多媒体汇报音视频内若违规出现指导教师（第一指导教师、第二指导教师、联合指导教师）所在单位、科、系，该项目依托的相关实验室、课题组等信息的（包括但不限于文字、图片、LOGO等），视情况扣除8~10分。

（3）多媒体汇报音视频超时的，视情况扣除6~8分。

（4）《中期检查报告》及多媒体汇报音视频内，**请留意写明/注明每项具体实践的实施者姓名，不使用“我们”“课题组”“研究团队”等笼统的表述。**对于阐述模糊含混、影响评审专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认定和评分的，责任由项目组自行承担。

（5）不能使用人工智能内容生成（AIGC）辅助中期检查报告撰写。若有违反的（例如，通过“中国知网”等AIGC检测服务，发现项目研究论文正文出现中度、高度疑似AIGC片段的），**该项目不纳入医学院级资助项目立项；情节严重的，将予中止实施。**

（6）对于申报类别为“重点领域项目”的，除常规结题要求外，还应在2026年正式结题前达到以下条件之一：

a) 在校、院及上级科技主管部门“期刊预警名单”以外，国内外正式出版发行的学术期刊上发表（含在线发表、已录用）基于本项目内容的论著（或病例报告、meta分析等，不包括综述），并标注获得“大创”支持；文章第一作者或共同第一作者中有项目组成员；

b) 在校、院及上级科技主管部门“期刊预警名单”以外，国内外正式出版发行的期刊/报刊上发表（期刊含在线发表、已录用）基于本项目内容的科普类文章（至少2篇）、每篇不少于1200字符；文章第一作者均应为项目组成员；

c) 基于本项目内容的成果在国际、国内重要学术会议上进行口头报告、壁报展示（含线上报告、线上展示），并标注获得“大创”支持；成果第一作者或报告人应为项目组成员；

d) 基于本项目内容的成果获得省市级及以上创新创业、科普竞赛/论坛类活动奖项（不含优胜奖、鼓励奖或相应级别）；成果第一完成人/参赛者应为项目组成员；

e) 基于本项目内容的成果获得国家发明专利/实用新型专利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（以获授权/登记为准）；第一~二发明人/著作权人中有项目组成员。